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6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完成验资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L10413 号)。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201 万元增加至 9,331.9 万元,公司股本由 9,201 万股变更为 9,331.9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8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现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万平方)	销量(吨/万平方)	营业收入(万元)
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粒	22,310.15	21,429.48	26,156.39
热熔胶膜	3,167.34	2,876.66	36,269.25

二、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不含税)详见下表:

主要产品	2021 年第三季度平均售价(元/吨)/(元/平方)	2022 年第二季度平均售价(元/吨)/(元/平方)	2022 年第三季度平均售价(元/吨)/(元/平方)	同比变动比率(%)	环比变动比率(%)
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粒	11,906.08	12,406.96	12,205.80	2.52	-1.62
热熔胶膜	11.41	13.36	12.61	10.52	-5.61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不含税)详见下表:

主要原材料	2021 年第三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2 年第二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2 年第三季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同比变动比率(%)	环比变动比率(%)
PE	7,592.12	8,497.56	7,520.92	-0.94	-11.49
EVA	17,675.97	23,245.09	22,541.80	27.53	-3.03

三、其他说明

(一)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也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9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山新材”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山先进”)、广州鹿山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山功能”)、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鹿山”)、鹿山新材料(盐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鹿山”)。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对子公司新增 9 亿元的担保金额(除非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87 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已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的上述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9 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融资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本次拟新增的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及经营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 1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增加后,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将增加至 28 亿元。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固定资产、资产并购等)、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保理、贸易融资、金融衍生交易等金融相关业务品种等,并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具体合作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各金融机构的授信要求,以信用、抵押、质押等方式办理担保业务。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拟新增的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需要,提高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拟增加 9 亿元,本次增加后,2022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将增加至 18 亿元。具体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子公司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2022 年计划担保额度(万元)
鹿山先进	100%	9,000
鹿山功能	100%	5,000
江苏鹿山	100%	156,000
盐城鹿山	100%	10,000
合计	/	180,000

上述担保金额可以为人民币及等值外币,外币按照期末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计入担保总额度内。由于新增担保的合同尚未签署,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数,具体担保合同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在 2022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的计划担保额度内,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各全资子公司(包括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之间可在内部适度调整公司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上述新增担保金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苏鹿山

公司名称	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591190896J
法定代表人	汪加胜
注册地址	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南二环东路 222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常州市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70%、鹿山先进持股 30%
经营范围	光电产品、电子类光学胶膜、功能聚烯烃热熔胶、新型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光伏组件 EVA 胶膜及太阳能电池配套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加工、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清洁服务;机电设备维修;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清洁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办公用品、五金交电、装饰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江苏鹿山(单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31,192.45	65,109.70
净资产	39,468.43	33,950.88
净利润	5,517.56	6,766.41

注:上述 2021 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2、鹿山先进

公司名称	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7,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7,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LJQM69
法定代表人	汪加胜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永甘路 5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广州市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医用包装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塑料制品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海盐用造型材料销售;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超导材料销售;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超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最近一年及一期,江苏鹿山(单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27,493.88	25,534.38
净资产	16,916.85	17,752.82
净利润	-835.97	-444.92

注:上述 2021 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3、鹿山功能

公司名称	广州鹿山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8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MKAU9T
法定代表人	韩丽娜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埔北路 22 号自编 4 栋 308 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广州市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涂料添加剂批发;涂料批发;树脂及树脂制品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制品批发;橡胶制品批发;贸易代理;佣金代理;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化学试剂和助剂销售(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香精及香料批发;石油制品批发(成品油、危险化学品除外);合成纤维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鹿山功能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4,085.34	2,509.64
净资产	1,850.18	1,553.45
净利润	296.73	736.26

注:上述 2021 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4、盐城鹿山

公司名称	鹿山新材料(盐城)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2 月 5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25MA2560X41R
法定代表人	汪加胜
注册地址	建湖县高新区航空路 1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盐城市
股权结构	江苏鹿山持股 100%,公司间接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盐城鹿山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2,694.02	2,675.39
净资产	1,905.46	1,994.17
净利润	-88.71	-5.83

注:上述 2021 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预计额度为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担保的融资品种和期限等内容根据具体融资相关合同中的约定确定。

六、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增加 2022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是为了保障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被担保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公平、对等,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七、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考虑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的把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新增事项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公司本次增加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有利于保证其产业扩产及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促进其快速发展,符合《公司章程》和《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90,000 万元(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9.16%,所有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无反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0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鹿山”)

● 投资金额: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5,125 万元(除非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认购江苏鹿山 17,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其余 37,6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该认购价格为江苏鹿山 2022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折合每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增资的变更登记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的批准。增资后,江苏鹿山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仍可能面临市场环境、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其经营策略,并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该事项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资概况

1、增资基本情况

为提升子公司江苏鹿山的资本实力,加快推进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的项目建设,把握市场机遇,提高行业竞争力,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5,125 万元认购江苏鹿山 17,50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余 37,6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该认购价格为江苏鹿山 2022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折合每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本次增资后,江苏鹿山的注册资本将由 12,5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公司持有江苏鹿山 87.5%的股权,子公司广州鹿山先进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山先进”)持有江苏鹿山 12.5%的股权,仍属于公司 100%控制的企业。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次对子公司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与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次对子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591190896J
法定代表人	汪加胜
注册地址	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南二环东路 222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常州市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70%、鹿山先进持股 30%
经营范围	光电产品、电子类光学胶膜、功能聚烯烃热熔胶、新型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光伏组件 EVA 胶膜及太阳能电池配套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加工、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清洁服务;机电设备维修;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清洁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办公用品、五金交电、装饰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江苏鹿山(单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31,192.45	65,109.70
净资产	39,468.43	33,950.88
净利润	5,517.56	6,766.41

注:上述 2021 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将提升江苏鹿山的资本实力,加快推进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的项目建设,扩大其主营业务规模,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苏鹿山仍为公司 100%控制的企业,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四、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增资的变更登记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的批准。增资后,江苏鹿山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仍可能面临市场环境、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其经营策略,并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该事项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1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项目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是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协议签订后,双方将进一步就该协议进行商讨。具体合作内容需进一步落实。具体项目最终能否得以落实及落实时间和规模尚存在不确定性。

●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协议终止或无法如期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协议签署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名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1440116734929687Q

3、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香雪三路一号 A 栋

4、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协议尚未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程序及尚待满足条件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投资项目情况

1、乙方在广州开发区投资设立鹿山新材光伏产业基地及光电新能源产业创新基地项目,主要从事新能源功能材料、OCA 光学胶膜、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计划投资总额约为 8.25 亿元,项目预计达产年产值/营收为 18 亿元。

2、甲方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市、区相关政策的前提下,全力支持乙方在广州开发区投资设立鹿山新材光伏产业基地及光电新能源产业创新基地项目,并提供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与相应便利。

(二)合作机制

1、建立信息互通桥梁,相互之间及时传递与合作事项相关的资料和信息。

2、双方各自指定具体负责的部门,负责合作事项的策划、协调、跟踪与落实等有关事宜。

(三)本协议书效力

1、本协议为双方投资合作协议,在开展具体合作业务时,另行商洽签订具体合作协议。

2、双方因本协议书或后续相关事项的履行发生争议,应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自发生之日起 90 日内无法协商一致,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进行诉讼管辖。

3、本协议书需要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各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4、本协议书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每份协议书具同等效力。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属于框架协议性质,尚未与合作方签订正式合同。结合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综合优势,未来随着项目的开展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公司主营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扩大企业规模和促进企业持续发展,对公司具有长远的战略意义。

2、本协议签署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协议是公司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协议签订后,双方将进一步就该协议进行商讨。具体合作内容需进一步落实。具体项目最终能否得以落实及落实时间和规模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协议终止或无法如期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2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1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 22 号公司 301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V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V
3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V
4	《关于对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V
5	《关于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V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51	鹿山新材	2022/1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和联系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 22 号公司 301 会议室

电话:020-82107339

传真:020-82266247

六、其他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	《关于对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5	《关于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5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完成验资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L10413 号)。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201 万元增加至 9,331.9 万元,公司股本由 9,201 万股变更为 9,331.9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201 万元增加至 9,331.9 万元,公司股本由 9,201 万股变更为 9,331.9 万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改,并同意启用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增加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